

2020 年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措施，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综合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拟订节约用水措施，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区级财

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区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全区重点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组织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组织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水利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跨镇（街）、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区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组织指导水资源监测工作。组织指导江河湖库和地下水监测，负责发布水资源信息、情报和全区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

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一）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地方性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组织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监督三峡工程迁入移民后期扶持等工作。协调推动对口支援三峡库区工作。

（十二）组织落实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镇（街）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

（十三）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十四）负责落实水利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承担水利汛期值班值守工作。配合区“三防”指挥部做好全区水情、旱情、水利行业险情、水旱灾情等相关工作。

(十五) 负责组织、协调及实施全区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负责制定和落实全区江河湖库管理及保护的总体制度、机制和技术标准。制定加强江河湖库管理的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指导河长制、湖长制考核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落实我区有关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 11 个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 包括：江门市新会区睦洲水闸工程管理所、江门市新会区机电排灌管理站、江门市新会区金牛头水闸管理所、江门市新会区水资源开发利用管理中心、江门市新会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江门市新会区龙门水库管理所、江门市新会区鹅坑水库管理所、江门市新会区梅阁水库管理所、江门市新会区双水中型水库管理所、江门市新会区东方红水库管理所。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6039.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1.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00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6229.4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9.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039.33	本年支出合计	16039.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039.33	支出总计	16039.3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639.40	63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81.45	281.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5	1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5	1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75	1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039.33	2712.85	13326.4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36	48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36	48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94	143.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25	11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70	15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带来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7	7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82	14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82	14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16	6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66	7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00.00	0.00	900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00.00	0.00	9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000.00	0.00	900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229.40	1902.92	4326.48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214.20	1902.92	4311.28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73.69	77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45	0.00	201.45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90.80	9.80	481.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61.40	0.00	161.4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541.74	900.37	1641.37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38.48	0.00	138.48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9.00	0.00	49.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7.54	0.00	87.54	0.00	0.00	0.00	0.00
2130313	水文测报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314	防汛	659.00	0.00	659.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15.75	0.00	115.75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9.50	0.00	19.50	0.00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639.40	0.00	639.4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81.45	103.31	178.14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20	0.00	15.2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5.20	0.00	15.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5	1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5	1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75	179.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039.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0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1.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229.4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9.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039.33	本年支出合计	16039.33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039.33	支出总计	16039.33

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039.33	2712.85	4326.4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36	488.3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36	488.3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94	143.9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25	117.2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70	151.7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7	75.4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41.82	141.8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82	141.8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3.16	63.16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78.66	78.66	0.00
[213]农林水支出	6229.40	1902.92	4326.48
[21303]水利	6214.20	1902.92	4311.28
[2130301]行政运行	773.69	773.69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45	0.00	201.45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90.80	9.80	481.00
[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	161.40	0.00	161.40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541.74	900.37	1641.37
[2130309]水利执法监督	138.48	0.00	138.48
[21310]水土保持	49.00	0.00	49.00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7.54	0.00	87.54
[2130313]水文测报	15.00	0.00	15.00
[2130314]防汛	659.00	0.00	659.00
[2130315]抗旱	40.00	0.00	40.00
[2130316]农村水利	115.75	115.75	0.00
[2130319]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9.50	0.00	19.50
[2130322]水利安全监督	639.40	0.00	639.40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81.45	103.31	178.14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15.20	0.00	15.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15.20	0.00	15.2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79.75	179.7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79.75	179.7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79.75	179.75	0.00

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712.8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71.86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46.05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80.44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8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64.1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1.8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2.70
[30112]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3.0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5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78.2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83.01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64.15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3.0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5.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96.6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87.3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3.6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6.2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43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1.4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0.43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1.5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5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4.93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3.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9.0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6.72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53
[30226]劳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78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与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8.8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3.66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68.70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98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50.01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98.9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54
[310]资本性支出	[506]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设备购置	2.00

注：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0.43	80.43	0.00	0.00
“三公”经费	45.69	45.6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5.21	35.21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21	35.21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48	10.48	0.00	0.00

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9000.00	0.00	9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00.00	0.00	9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00.00	0.00	90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9000.00	0.00	9000.00

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6039.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9829.46 万元，增长 158.29%，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政策增资；支出预算 16039.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9829.46 万元，增长 158.29%，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政策增资。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45.6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78 万元，下降 39.46%，主要原因是管理规范，相应的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2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15 万元，下降 28.67%，主要原因是管理规范，相应的用车减少，所以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 10.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63 万元，下降 59.86%，主要原因是管理规范，相应的接待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80.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36 万元，下降 12.38%，主要原因是财政正常预算安排。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5.4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4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4491.4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2815.17 平方米，车辆 19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57.70 万元，主要是电脑、冷气、复印机、投影仪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水旱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设施完善及维护	40 万元	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提高监测站点覆盖面，更全面反映我区各重点水利工程水雨情，为我区开展水旱灾害防御提供强大技术支撑。 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 （1）水雨情自动监测以及视频监控覆盖面 100%； （2）为信息化预报指挥决策提供辅助支撑达标 100%； （3）实时监测达标 100%； （4）为开展水旱灾害防御提供技术支撑达标 100%； （5）影响区域群众的安全性达标 100%；

		(6) 公众满意度 100%。
新会区跨镇河流管理范围划界工作	80 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将已完成河湖管理范围划定的成果信息录入广东河湖划界成果审核系统并将成果转换为统一地理数据格式。</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 （1）完成跨界河流水确权 24 条； （2）划界成果上图入库完成率 100%； （3）划定管理范围界 100%、设置管理范围界桩 100%、设置管理范围标示牌 100%； （4）规范河湖管理和水利工程管理达标 100%； （5）群众满意度 100%。</p>
新会区“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	30 万元	<p>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合理确定“十四五”农村供水规模和任务，明确工程建设和改造项目清单，积极推进农村供水工程规模化建设和升级改造。</p> <p>2. 年度具体绩效指标： （1）编制完成新会区“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 1 份； （2）编制报告符合《县级十四五规划编制参考提纲》，满足省水利厅相关文件和市水利局的要求，并通过专家审查； （3）编制报告满足省水利厅及市水利局提出的时间节点； （4）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水质达标率、供水保证率、工程运行管理水平、农村居民生活水平和幸福指数均比上年有所提高； （5）通过水源“划、立、治”项目，农村饮用水源地的生态环境比上年有所</p>

		<p>提升；</p> <p>(6) 建立完善的“从源头到龙头”的农村供水工程体系和管理体系，全面建立长效运行管理机制，提升农村供水管理服务水平；</p> <p>(7)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p>
新会区主要河道采砂、河砂堆放场规划报告（2020-2025年）	80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根据规划报告论证成果，科学划定 2021-2025 年省管下放主要河道可采区、禁采区，并制定分年度开采计划。</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p> <p>(1) 按期完成 33 条河流采砂规划；</p> <p>(2) 按期完成 8 条河流河砂堆放场规划范围划定；</p> <p>(3) 规划编制质量可用度达到 100%；</p> <p>(4) 确保河湖健康率 100% 达到标准；</p> <p>(5) 规划编制原则 100% 符合相关规定；</p> <p>(6) 当地群众满意度不少于 96%。</p>
新会区水土保持规划（2020—2030年）	49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编制新会区水土保持规划报告，摸清水土流失现状及分布，合理划定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拟定预防保护、综合治理、监测监管措施，制定规划实施及资金使用计划，落实规划实施保障措施。</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p> <p>(1) 完成新会区 1354.71 平方千米水土保持规划报告；</p> <p>(2) 在规划周期内，完成新会区土壤流失总面积 151.34km² 治理任务；</p> <p>(3) 2020 年 3 月前完成规划成果的编制、2020 年 4 月前完成规划成果的送审、</p>

		<p>2020年5月前完成规划成果验收；</p> <p>(4) 确保新会区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合格；</p> <p>(5) 编制成果作为今后10年区水土保持工作的指导性依据文件；</p> <p>(6) 提升水土保持服务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能力，为全面推进新会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水土保持技术支撑和保障，达标率100%。</p>
<p>水土保持第三方巡查监督</p>	<p>30万元</p>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水利部下发生产建设项目扰动图斑现场复核任务，对新会区生产建设项目扰动图斑进行全面调查复核。</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p> <p>(1)完成水利部下发生产建设项目扰动图斑现场复核任务。复核图斑总数约150个；</p> <p>(2)完成新会区生产建设项目开展的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检查的比例不低于本级审批方案项目的10%，检查项目约20个；</p> <p>(3)扰动图斑复核成果在“区域监管”系统内录入通过，满足国家、省级审核要求100%；</p> <p>(4)满足水利部及水利厅关于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要求100%；</p> <p>(5)根据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进度要求完成扰动图斑复核任务100%；</p> <p>(6)完成2020年度新会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p> <p>(7)督促建设单位做好生态环境整治恢复工作，工作到位率100%；</p> <p>(8)督察生产建设项目</p>

		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整治恢复工作，工作到位率100%。
新会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	30 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开展并完成新会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分析测算工作，实现“广东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相关考核要求。</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p> <p>（1）编制完成《新会区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方案》；</p> <p>（2）完成新会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p> <p>（3）完成“一宗中型灌区、一宗小型灌区”的典型样点灌区分析测算工作；</p> <p>（4）确保“灌溉用水情况”、“灌溉定额”两项指标年度达标；</p> <p>（5）确保新会区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合格；</p> <p>（6）社会公众对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工作的满意度$\geq 90\%$。</p>
节水型建设	36.82 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根据江门市水务局等 15 部门关于印发《江门市“十三五”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水资源〔2017〕22号）、江门市水利局《江门市河长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2018 年度考核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专项工作要求的通知》（江河长办〔2019〕37号）文件，进一步强化水资源节约开发利用保护工作，强化节能减排，江门市新会区拟选取 3 所学校建设成为节水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p> <p>(1)完成3所学校节水设备更新改造；</p> <p>(2)完成3所学校水量平衡测试和节水型单位建设评价；</p> <p>(3)用水器具合格率100%</p> <p>(4)达到用水小于定额要求：小于180 L/(人·d)；</p> <p>(5)2020年完成节水型单位建设验收；</p> <p>(6)促进新会区节水工作，对水资源合理配置、综合利用、解决供需矛盾达标；</p> <p>(7)提高新会区各行业水资源节水管理工作达标；</p> <p>(8)节约自来水使用量比上年有所下降</p> <p>(9)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发展达标；</p> <p>(10)社会公众对节水社会建设的支持度、满意度95%。</p>
2020年新会工业区规划水资源论证	24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进一步强化水资源节约开发利用保护工作，强化节能减排，拟进行新会工业区规划水资源论证。</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p> <p>(1)取水规模为0.6万m³/d；</p> <p>(2)供水保证率≥95%；</p> <p>(3)2020年完成新会工业区水资源论证100%；</p> <p>(4)退水量5000-1000m³/d；</p> <p>(5)自来水使用量下降10%；</p> <p>(6)社会公众对节水社会建设的支持度100%。</p>
水政巡查执法船购置	100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p>

		<p>《广东省水政执法装备基本配置标准》的通知（粤水总队[2009]4号）和江门市水利局关于通报新会区2019年1-7月水利重点工作存在问题的函，为了保护水资源、水域、水工程、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处理水事违法行为，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p> <p>（1）购买执法船1艘；</p> <p>（2）项目符合《沿海小型船舶技术检验规则》标准，符合上级部门对水政执法装备基本配置的要求；</p> <p>（3）水利工程实施保护率100%；</p> <p>（4）处理水事违法行为100%；</p> <p>（5）可持续影响：长期使用；</p> <p>（6）公众满意度100%。</p>
<p>江门市银湖湾滨海地区启动区取水水资源论证</p>	<p>26.72 万元</p>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根据《江门市银湖湾滨海地区城市设计及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其中近期新建滨海水厂一期工程，规划取水水源为东方红水库，但是东方红水库的水源远远不能满足目前极大用水户的用水需求，所以有必要开展多水源补充论证，寻找最优化的水资源配置方案。在2020年完成江门市银湖湾滨海地区启动区取水水资源论证。</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p> <p>（1）100%完成三个以上方案供水水源分析比较；</p> <p>（2）推选近期可行的供水水源方案；</p> <p>（3）推选远期可行的供水水源方案；</p> <p>（4）到2020年底完成水资源论证；</p>

		<p>(5) 经过比较选取最经济供水水源方案;</p> <p>(6) 银湖湾滨海地区启动区对供水水源满意度\geq90%。</p>
江门市江新联围除险加固工程	8000 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印发《关于江门市江新联围加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发改农经(2019)779号)文件,批复江门市江新联围除险加固工程新会段概算投资 26803.82 万元,计划 2020 年度工程完成投资目标占总投资约 29.85%。</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 (1) 建筑工程完成投资率\geq35.7%; (2) 临时工程完成率 100%; (3) 100%完成征地移民补偿静态投资; (4) 完成工程质量 100%合格; (5) 100%符合防洪标准,保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6) 大众满意度达到 100%。</p>
闭口闸清淤	30 万元	<p>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确保三江口水闸和大洞口水闸通航孔闸门正常启闭,控制通航孔闸门开度率不低于 98%,保障水闸所处航道的通航安全。</p> <p>2、年度具体绩效指标: (1) 大洞口水闸清淤和三江口水闸清淤各 2 次; (2) 通航孔闸门开度\geq10.4 米; (3) 通航孔闸门门库清淤,闸门开度小于 10.4 米才对门库清淤; (4) 台风关闸挡潮后清淤,台风增潮达到 20 年一遇</p>

		时需要关闸； （5）安全通航率 100%， 河道通水率 100%； （6）防御台风暴潮，闸内 水位不超过 2.0 米； （7）群众满意度 \geq 90%。
--	--	---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